

傳教百年，不忘初心 ——在末世使命中 再度出發的**真耶穌教會**

文／王明昌



臺灣傳教一百年，在歷史長河中或許只是短暫的一瞬；然而對教會而言，卻是一段充滿眼淚、禱告、信心與聖靈作為的蒙恩歲月。回想本會自1926年傳至臺灣以來，歷經動盪的世局，面對各種的逼迫與困境，也經歷復興、更新與拓展的道路。今日，我們能在臺灣各地，甚至與全球眾信徒同心紀念臺灣傳教100周年，實在是神恩浩大和聖靈親自引導的明證。

真耶穌教會的設立，並非出於人的計畫，而是源自神在末世親自的呼召與揀選。在列國動盪、人心不安的時代，神藉著聖靈澆灌，使人重新回到使徒時代的純正信仰：一主、一信、一洗，並以聖靈為得救的憑據。這不是新的宗教，而是恢復古道；不是人的宗教制度，而是基督耶穌身體的再顯。

然而，紀念傳教100周年，不只是回顧榮耀的歷史，更是一次屬靈的反省與更新。此刻，我們該如何不忘初心，回應主的託付呢？

一、傳教百年，不是因人的熱心，乃是神的差遣

真耶穌教會自設立以來，即是一個為「傳福音」而生的教會。百年前，神在臺灣興起真教會，不是為了建立一個宗教版圖，而是要完成主耶穌所託付的使命：「你們要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」（可十六15）。

回顧這一百年的傳教歷程，我們清楚看到：不是因為人的能力、資源或周全的計畫，而是聖靈親自差遣、開路與成就，使真理的福音從一地傳到萬邦。

二、福音的本質不變，傳教的呼召不退

時代雖然不斷變遷，科技與各種娛樂日新月異，但實際上，人的內心對宗教、救恩的需要從未減少。今日世界局勢動盪，社會的價值混亂，人心焦慮不安，更顯出福音的迫切與寶貴。然而，在相對安穩與制度成熟的環境中，教會也容易不自覺地將「傳福音」交由少數人承擔，而忽略這是全體信徒共同的責任。

傳福音不是信徒的附屬工作，而是教會存在的核心；不是選擇性的服事，而是每一位蒙恩之人的自然回應。若教會失去傳福音的熱忱，即使外表興盛，屬靈生命卻會逐漸枯竭。

三、建立「人人皆祭司」的宣道使命

使徒時代的教會不是少數講道者在傳福音，而是眾聖徒各按所得的恩賜同心作工。百年來，真耶穌教會的拓展，正是建立在無數信徒的忠心見證、默默為主獻上至好的基礎之上。

今日教會更需要重新建立「人人可傳、處處可傳、時時可傳」的觀念。家庭、職場、校園與社區，都是神所預備的福音禾場。當每一位信徒都願意成為神手中的器皿，教會的傳道事工將不再受限於人力或環境。

四、向下一個一百年前行，以行動回應主的託付

傳教100周年，不只是回顧過去的腳蹤，更是確立未來的方向。面對末世的緊迫性，我們更當儆醒，善用尚存的時日，忠心完成主所交付的使命。

願真耶穌教會在新的世紀裡，不失去起初的愛心與熱忱；不因世界的聲音而削弱真理的宣講，也不因困難而退後；而是在聖靈的引導下，繼續向萬民作得救的見證。

保羅說，我們是作基督的使者（林後五20），因此要將這與神和好的道理，傳給眾人。讓我們以100周年為起點，再次出發，直到福音傳遍天下，直到主再來的日子。

